附件2

郑州财经学院2019-2020学年

精神文明创建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评选标准

一、文明院系标准

1.领导班子建设好，注重政治思想建设，扎实推进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党组织建设，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自觉性高。领导坚强有力，团结协作，作风民主，开拓创新，勤政廉政。围绕学校中心工作，服务学校发展大局，全面加强内涵建设，全面推进综合改革，工作业绩显著。

2.切实加强思想道德建设，深入进行党的基本理论、路线、纲领的宣传教育，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大力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积极开展深入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贯彻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教育引导师生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深入推进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积极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

3.教风学风优良，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推动师德师风长效机制建设。深入开展师德师风宣传教育，深入学习宣传各类师德主题教育活动，引导广大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形成学风建设长效机制，学生具有正确的学习态度、刻苦的学习精神、科学的学习方法和坚强的学习意志。

4.单位职工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廉洁高效，模范遵守工作纪律，服务师生细致周到。与其他单位关系协调，积极配合、支持工作。工作场所整洁、美观，无卫生死角，无乱写乱画、乱摆乱放，内外环境美观宜人、干部职工精神面貌良好，单位文明祥和，秩序井然。

5.成绩荣誉显著，单位集体、个人在党建、思想政治工作、教学、科研、学生管理等方面取得突出成绩。

二级学院在评选周期内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能申报：

班子成员有违纪违法现象，有突出的道德问题，群众反映强烈；领导班子在处置意识形态领域重大问题上，没有带头与错误观点和错误倾向做斗争的；本单位管辖范围内意识形态阵地出现严重错误导向的；本单位出现严重违反师德师风行为的；本单位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二、文明处室标准

1.领导班子建设好，注重政治思想建设，扎实推进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党组织建设，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自觉性高。领导坚强有力，团结协作，作风民主，开拓创新，勤政廉政。围绕学校中心工作，服务学校发展大局，全面加强内涵建设，全面推进综合改革，工作业绩显著。

2.切实加强思想道德建设，深入进行党的基本理论、路线、纲领的宣传教育，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大力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积极开展深入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贯彻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教育引导师生明大德、守公德、严私德。深入推进精神文明创建活动，积极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体育活动。

3.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队伍素质的第一标准，推动师德师风长效机制建设。深入开展师德师风宣传教育，深入学习宣传各类师德主题教育活动，引导广大教师以德立身、以德立学。

4.单位职工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廉洁高效，模范遵守工作纪律，服务师生细致周到。与其他单位关系协调，积极配合、支持工作。工作场所整洁、美观，无卫生死角，无乱写乱画、乱摆乱放，内外环境美观宜人、干部职工精神面貌良好，单位文明祥和，秩序井然。

5.成绩荣誉显著，单位集体、个人在党建、思想政治工作、教学、科研、学生管理等方面取得突出成绩。

处级单位在评选周期内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能申报：

班子成员有违纪违法现象，有突出的道德问题，群众反映强烈；领导班子在处置意识形态领域重大问题上，没有带头与错误观点和错误倾向做斗争的；本单位管辖范围内意识形态阵地出现严重错误导向的；本单位出现严重违反师德师风行为的；本单位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三、文明教师标准

1.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模范遵守法律法规、教学纪律和社会公德，无违法违纪及学术造假等行为；

2.热爱教育教学工作，忠诚党和国家的教育事业，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长期工作在教育教学第一线，爱岗敬业，刻苦钻研，严谨治学，有较高的业务水平和教育教学能力；

3.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教书育人，为人师表，关心集体，团结友善，爱护学生，兢兢业业，任劳任怨；严以律己，宽以待人，诚实守信，在师生中有较高威信；

4.在本单位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中，表现突出，成效显著；坚持文明上网、文明用网，教育和引导学生积极传授网上正能量等；

5.热心公益活动，热爱集体，乐于助人，无私奉献。

四、文明大学生标准

1.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爱祖国、爱学习、爱劳动、爱人民、爱社会主义，争当担负民族复兴的新时代新人；

2.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高尚的道德品质，尊敬师长，团结友善，遵纪守法，诚实守信，举止文明，爱护公物，勤俭节约，艰苦朴素，模范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

3.学习目的明确，学习态度端正，勤奋刻苦努力，学习成绩优良；

4.生活态度积极健康向上，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各项文体和科技活动，有良好的卫生习惯，有健康的身体素质和心理素质；文明上网、文明用网，在网上积极传授正能量、弘扬网络主旋律；

5.热心公益，热爱集体，乐于助人，无私奉献。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作为推荐对象：在校期间，因出现违法案件受到刑事处分或违反学校纪律而受到纪律处分的;有不及格课程者;受到学校通报批评的个人。

五、文明班级标准

1.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政治思想素质好、团结协作、以身作则、密切联系学生的班级领导集体；

2.有朝气蓬勃，积极上进，团结友爱，诚实守信，文明健康的良好班风；

3.学习风气浓厚，有勤于学习、善于学习、刻苦钻研的优良学风，自觉遵守学习纪律，考试无作弊现象；

4.积极开展健康有益的文化科技活动和社会实践活动，保持良好的环境卫生和个人卫生；积极开展网络文明活动，唱响网络文明主旋律、积极营造清朗的网络空间；

5.积极组织同学参加各种文体活动和志愿服务活动；

6.无安全责任事故。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取消评选文明班级资格：学生中有因考试作弊受到学校处分的；拒不参加学校组织的各种活动的；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的；学生中出现违法乱纪刑事案件的；发生其它影响学校声誉事件的。

六、文明宿舍标准

1.思想进步。宿舍成员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思想上要求进步，主动向党组织靠拢，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积极传播正能量；

2.学风优良。宿舍成员勤奋学习，主动思考，积极参加各类学术科研实践活动及文体运动，形成比、学、赶、帮、超的良好氛围，有成员获得校级以上奖学金，学习风气浓厚；

3.文明和谐。宿舍成员自觉遵守国法校纪和学校各项管理规定，有较强的责任意识和集体荣誉感，积极参加学校思想政治、素质教育、志愿服务等各项活动，有团队精神，互帮互助，共同进步，舍风优良。舍长尽职尽责，起模范带头作用，有号召力和向心力；

4.健康高雅。宿舍布置合理美观、大方优雅，体现专业特色，文化氛围浓厚；宿舍成员精神文化生活健康、文明、丰富，自觉抵制各种不健康思想和低庸文化的侵蚀，道德情操高尚，言谈举止文明、礼貌、得体；坚持文明上网、文明用网，积极营造有序的网络文明；

5.安全有序。宿舍成员自觉爱护宿舍公共生活设施，宿舍内电线、电源插板摆放连接有序、安全合理，不使用大功率电器，无私拉乱接电线绳索现象。离室随手关门、关电，防盗意识强，无火灾、刑事案件或治安案件发生；

6.卫生整洁。室内整洁、空气清新，生活、学习用具干净整齐，成型成线，统一方向整理放置；做到“四无”（无垃圾、无灰尘、无蜘蛛网、无痰迹）和“六不”（不乱摆、不乱贴、不乱倒、不乱拉、不乱钉、不涂画）。